

2021年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部门预算草案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负责交通运输(道路、枢纽、场站、港口、航道、空港、道路交通、道路运输、水路运输、城市公共汽电车、城市轨道交通、出租小汽车等)管理工作,协调铁路、民航、邮政、海事等涉地管理事务。组织起草交通运输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二) 负责拟订交通运输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参与编制综合交通布局规划,编制交通专项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拟订交通运输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参与制定与交通运输行业相关的经济政策和调控措施。

(三) 负责拟订交通运输中长期建设计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编制交通基础设施养护计划、智慧交通设施维护计划和交通改善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编制并实施交通运输行业专项资金使用计划。参与交通运输行业价格制定。

(四) 牵头开展保障城市道路交通畅通工作。负责统筹静态交通和慢行交通的建设发展工作。组织开展交通需求管理工作。负责汇总、发布城市交通信息,分析、评估城市交通状况,制定和组织城市交通组织、管理和改善方案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交通拥堵综合治理工作。负责小汽车增量调控的统筹协调工作。

(五) 负责交通运输工程的建设管理。负责统筹推进道路、交通设施、港口、航道、枢纽、场站、人行过街设施等交通运输工程建设工作。组织协调交通建设项目的质量、施工安全监管和造价管理。负责公路、水运工程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

(六) 负责道路管理工作。负责道路、桥梁、隧道、人行过街设施、港口、航道、枢纽、场站及交通标牌、标识、标线、护栏等交通基础设施养护的监督管理。

(七) 负责港口的岸线、陆域、水域行政管理。负责引航管理工作。承担权限内的空港及航空运输的行业管理工作。

(八) 负责道路运输、城市公共汽电车、城市轨道交通、出租小汽车、水路运输、港口经营、机动车维修、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交通建设工程等交通运输行业的服务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负责交通基础设施的安全管理。

(九) 负责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十)负责交通运输的综合协调工作。组织、协调深圳地区综合运输、重大节假日期间的旅客运输和国家重点物资、紧急物资、特种物资以及军事、抢险救灾物资的运输工作。负责交通运输应急指挥、应急处置，国防交通战备的组织、协调管理，参与国防交通保障设施规划建设等工作。

(十一)负责统筹全市智慧交通工作。组织协调交通运输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开展交通运输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二)负责物流与供应链产业发展工作。

(十三)负责研究制定促进交通运输和物流事业发展、发挥交通运输和物流人才作用的政策和办法。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市交通运输局系统包括市交通运输局本级(含市轨道交通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支队、市公共交通管理局、福田管理局、罗湖管理局、盐田管理局、南山管理局、宝安管理局、龙岗管理局、龙华管理局、坪山管理局、光明管理局、大鹏管理局、深汕管理局、市交通公用设施管理处、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市交通工程造价管理站、市交通工程施工安全监督站)、市综合交通运行指挥中心、市交通信息咨询服务中心、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深圳港引航站，共21家基层单位。其中市交通运输局本级(含市轨道交通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内设机构16个，分别为办公室、机关党委(人事处)、财务审计处、法规处(审批综合处)、安全应急处(交通战备处)、综合规划处、智慧交通处、建设管理处、物流和供应链发展处(市泥头车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港航管理处、民航发展处、路政处、轨道综合处、轨道规划处、铁路拓展处、轨道运营监管处。

系统行政编制总数993人，实有在编人数917人；事业编制总数259人，实有在编人数722人；退休653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79人。具体如下：

1.市交通运输局本级(含市轨道交通建设指挥部办公室)行政编制数157人，实有在编人数148人；退休60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6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15辆，包括定编车辆15辆。

2.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支队行政编制数308人，实有在编人数271人；退休54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7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92辆，包括定编车辆92辆。

3.市公共交通管理局行政编制数58人，实有在编人数57人；退休27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3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2辆，包括定编车辆2辆。

4.市交通运输局福田管理局行政编制数35人，实有在编人数35人；退休20人；从基

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3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3辆，包括定编车辆3辆。

5. 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行政编制数35人，实有在编人数34人；退休34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7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3辆，包括定编车辆3辆。

6. 市交通运输局盐田管理局行政编制数33人，实有在编人数29人；退休7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4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3辆，包括定编车辆3辆。

7. 市交通运输局南山管理局行政编制数38人，实有在编人数36人；退休26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3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3辆，包括定编车辆3辆。

8. 市交通运输局宝安管理局行政编制数63人，实有在编人数58人；退休34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6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14辆，包括定编车辆14辆。

9. 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行政编制数61人，实有在编人数58人；退休17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2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18辆，包括定编车辆18辆。

10. 市交通运输局龙华管理局行政编制数49人，实有在编人数48人；退休5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1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10辆，包括定编车辆10辆。

11. 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行政编制数33人，实有在编人数31人；退休4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2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6辆，包括定编车辆6辆。

12. 市交通运输局光明管理局行政编制数33人，实有在编人数32人；退休3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2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6辆，包括定编车辆6辆。

13. 市交通运输局大鹏管理局行政编制数33人，实有在编人数29人；退休3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0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8辆，包括定编车辆8辆。

14. 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行政编制数12人，实有在编人数6人；退休0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0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2辆，包括定编车辆2辆。

15. 市交通公用设施管理处参公事业编制数45人，实有在编人数45人；退休22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12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2辆，

包括定编车辆 2 辆。

16. 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事业编制数 70 人，实有在编人数 61 人；退休 3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21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22 辆，包括定编车辆 22 辆。

17. 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市交通工程造价管理站、市交通工程施工安全监督站）事业编制数 36 人，实有在编人数 34 人；退休 7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0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7 辆，包括定编车辆 7 辆。

18. 市综合交通运行指挥中心事业编制数 20 人，实有在编人数 16 人；退休 2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0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2 辆，包括定编车辆 2 辆。

19. 市交通信息咨询服务中心事业编制数 13 人，实有在编人数 16 人；退休 8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0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3 辆，包括定编车辆 3 辆。

20. 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实有在编人数 506 人；退休 293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0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45 辆，包括定编车辆 45 辆。

21. 深圳港引航站事业编制数 90 人，实有在编人数 89 人；退休 24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0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16 辆，包括定编车辆 16 辆。

三、2021 年主要工作目标

2021 年，我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交通工作部署，抢抓“双区”发展战略机遇，扎实推进交通强国试点工作，着力构建现代化国际化一体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and 高品质高效能高融合城市交通运行体系，为建设竞争力、创新力、影响力卓越的全球标杆城市提供战略支撑。

一是加强规划引领。全面完成深圳综合交通“十四五”规划编制、深圳市交通白皮书、交通需求管理政策等规划研究，推进深圳市现代物流基础设施体系建设规划、完善我市物流货运体系。推动全市高快速路等重大通道规划，深化开展广深高速改扩建、伶仃洋通道前期规划研究。加快推进机荷-惠盐高速改扩建工程、深汕第二高速工程等我市重点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前期工作。

二是大力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广东滨海旅游公路深圳段改造升级，打造宜居湾区沿海快速联系通道和滨海休闲新名片。启动深汕第二高速建设，形成直达深汕合作区、串联湾区东岸沿海轴带各主要城市核心节点的高速通道。完成公常路中山大学深圳校区段下穿改造工程、东湖立交等项目建设，开工侨城东路北延通道、盐坝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等项目，推进机荷-惠盐高速复合改造、广深高速深圳段改扩建，加快春风隧道、妈湾跨海通道、滨海大道（总部基地段）交通综合改造、皇岗路快速化改造等项目建设。

三是加快双港物流发展步伐。推进航空资源结构改革试点工作，谋划释放大亚湾核电站飞行限制区空域，推动深圳机场点融合技术应用落地，将深圳机场容量标准提升至 65 架次。加快推进机场三跑道、卫星厅、T4 航站楼等工程建设。推动观澜导航台迁建、樟坑径直升机场建设。持续推进“深圳组合港-绿色港口链”项目。利用国际班轮航线优势，拓展“船舶换装”、“欧美-东南亚”国际中转、“一带一路”中转业务，打造深圳国际中转港。加快推进深圳港盐田东作业区、西部出海航道二期工程建设。推进空港型、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创新中欧班列运营模式，优化现代物流业重点物流企业认定及贴息资助政策。

四是大力提升民生服务水平。深化公交体制机制研究，推动线网转型升级，促进公交地铁双网融合协同发展。继续推动道路客运车辆小型化，设置城区内微型客运站。修订深圳市出租汽车管理条例，鼓励出租车企业开展多层次、差异化服务。加快巡游车互联网转型升级。加快推进轨道四期及四期调整线路建设，科学编制轨道五期规划。做好道路、桥梁、隧道日常巡查养护，进一步加大智慧巡检推广应用力度，提升道路通行品质。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1 年市交通运输局部门预算收入 2,479,34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655 万元，减少 1%。其中，财政预算拨款 2,479,340 万元。

2021 年市交通运输局部门预算支出 2,479,34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655 万元，减少 1%。其中，人员支出 45,019 万元、公用支出 11,85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428 万元、项目支出 2,419,042 万元。

预算收支增（减）主要原因说明：

一、主要增加因素：

1. 高速公路回购资金安排 11.72 亿元，较上年增加 4.59 亿元。该经费依据回购高速公路工程进展情况测算安排。

2. 港口公共航道维护疏浚经费（含原港建费分成资金）安排 4.97 亿元，比上年规模增加 4.2 亿元。一是增加深圳港铜鼓航道及西部港区、蛇口、赤湾、盐田等公共航道常年维护性疏浚（含监理、扫海测量、设计）费 4.42 亿元；二是增加盐田港区公共航道拓宽工程费 0.49 亿元；三是原港建费分成资金项目 0.06 亿元，比上年减少 0.71 亿元。

3. 新增交通综合治理经费 1 亿元。依据《关于审议深圳市交通综合治理三年行动方案及 2020 年工作计划的会议纪要》（市政府办公会议纪要〔53〕），安排交通综合治理资金 1 亿元，用于全市交通综合治理。

4. 新增大鹏湾二次引航补贴 1 亿元。依据《关于开展大鹏湾引航补贴申报工作的通知》（深交规〔2020〕2 号），测算 2021 年大鹏湾二次引航补贴 1 亿元。

5. 新增轨道 4 号线三期工程运营管理、轨道五期线路前期研究经费合计 2.38 亿元。一

是地铁4号线三期2021年运营缺口资金1.63亿元、2020年11月-12月运营服务费0.29亿元；二是轨道五期第一批三条线路前期研究经费0.46亿元。

二、主要减少因素：

1. 公交补贴安排78.50亿元（含央补11亿元），比上年减少5.98亿元。2020年公交补贴年初预算84.48亿元（含央补12.48亿），中期追加下达央补资金9.5亿元，年度实际预算93.98亿元；用同一口径计算，2021年实际经费预算为91.2亿元，比上年减少2.78亿元。其中，12.7亿元已于2020年12月提前支付，78.5亿元（含央补11亿元）列入2021年预算。经费减少的主要原因：实施新一轮公交财政补贴，激励进一步增收节支，减少低效无效空驶里程，提高补贴效率。

2. 新能源出租车推广补贴安排0.06亿元，比上年减少2.73亿元。该补贴属于阶段性经费，经测算，2021年仅需发放剩余383台提前更新车辆的奖励资金。

3. 现代物流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20亿元，比上年减少2.48亿元。一是受疫情影响，经测算航空子项资助较上年减少10.26亿元；二是经市政府批准，物流子项资助额增加2.8亿元；三是港航子项依据2020年实际受理及最终审核通过的资助项目数据减少支出0.69亿元；四是经报市政府，增加港航子项资助项目5.67亿元。

4. 道路设施管养经费安排26.29亿元，比上年减少1.5亿元。一是大中修工程减少支出0.73亿元；二是增加地陷坍塌检测支出0.1亿元；三是待支付以前年度项目支付数减少1.37亿元；四是新接养东部过境高速公路保通段、坂银通道、深圳机场片区市政道路、南坪三期及深汕合作区等道路，增加支出0.5亿元。

5. 纯电动泥头车奖励补贴安排3亿元，比上年减少1亿元。2020年11月23日，市政府审议并原则通过《深圳市首批纯电动泥头车(2018-2019)运营里程考核及超额减排奖励发放办法》，明确对纯电动泥头车超额减排奖励资金发放模式为按公里数核算奖励资金，定期考核发放。依据2020年纯电动泥头车行业里程考核数据测算，2021年经费约3亿元。

6. 道路品质提升专项经费0亿元，比上年减少0.79亿元。主要原因是桥梁刷新等品质提升项目2020年度已全部完工。

7. 政府投资项目安排74.66亿元，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0.78亿元。主要原因：一是2021年政府投资计划年度安排资金62.03亿元，较上年减少9.06亿元；二是2019、2020年结转经费增加8.28亿元。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市交通运输局本级（含市轨道交通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市交通运输局本级（含市轨道交通建设指挥部办公室）预算323,702万元，包括人员支出6,285万元、公用支出3,53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679万元、项目支出313,206

万元。

（一）人员支出 6,285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二）公用支出 3,533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79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四）项目支出 313,206 万元，具体包括：

1. 交通安全应急管理 1,189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安全应急管理业务、应急交通设备物资购置维护等。其中，应急交通设备管养经费 120 万元，24 小时应急值守相关经费 156 万元，应急保障与演练、国防演练、交通战备相关经费 411 万元，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及教育经费 501 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2. 交通运输综合管理 3,761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交通运输综合管理业务，保障开展履职所需人事、党务工青妇及精神文明建设、财务审计、法律事务、新闻宣传、门户网站、物业维修、档案、文秘、统计、后勤等机关行政综合管理工作。其中，人事与党务相关工作经费 387 万元，财务审计经费 307 万元，法务工作经费 80 万元，新闻宣传及门户网站管理经费 598 万元，局大楼及局属物业修缮等经费 528 万元，办公设备及网络维护、档案、文秘、统计、机关事务管理、后勤、其他机构运转经费等行政综合管理性工作经费 1,861 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3. 交通智能化运行管理 846 万元，主要用于小型电子政务与智能交通系统的运行维护业务。其中，小汽车调控摇号系统运维 206 万元，机动车维修、驾培系统运维 55 万元，深圳港危险货物电子监管平台建设 39 万元，深圳港集装箱运输单证交换及港口外堆场预约提柜项目经费 232 万元，深圳市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综合管理信息平台运维 70 万元，智慧出行与智慧交通技术项目 111 万元，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全流程监管平台运行维护 77 万元，道路挖掘计划管理系统 56 万元。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499 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中央过紧日子、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压减支出。

4. 交通规划及课题研究 6,614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规划课题研究。其中 5,803 万元为当年项目，811 万元主要为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待支付政府采购项目。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5. 公务接待（非公用经费部分）19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业务。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8 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中央过紧日子、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压减支出。

6. 待支付以前年度采购项目 20 万元，主要用于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待支付政府采购项目。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3,75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跨年采购项目减少，部分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待支付采购项目列入相对应的项目中。

7. 预算准备金 13,808 万元, 按规定预留预算准备金, 用于年度中临时性、突发性项目。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4,761 万元, 主要原因是依据上年执行情况相应调减。

8. 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 23 万元, 主要用于信息化系统维护。依据工作实际安排, 包括规划数据平台管理系统维护费 20 万元、港口集装箱危险货物作业申报及管理功能模块开发服务项目维护费 3 万元。

9. 财政专项资金 204,754 万元, 主要用于现代物流业专项资金和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专项资金资助项目。其中, 现代物流业专项资金 200,015 万元, 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4,739 万元。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24,181 万元, 主要原因: 一是受疫情影响, 航空子项资助较上年减少 102,561 万元; 二是经市政府批准, 物流子项资助额增加 27,975 万元; 三是港航子项依据 2020 年实际受理及最终审核通过的资助项目数据减少 6,900 万元; 四是经市政府批准, 增加港航子项资助项目 56,700 万元; 五是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专项资金港口岸电设施建设及使用、船舶岸电受电设施改造、船舶使用岸电补贴项目增加 919 万元。

10. 政府投资项目 1,332 万元, 主要用于 2019 年、2020 年结转的政府投资计划和 2021 年新下达的政府投资计划。其中, 2019 年、2020 年政府投资计划结转 954 万元, 当年政府投资计划 378 万元。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118,245 万元, 主要原因是依据我市 2021 年政府投资计划安排资金。

11. 轨道交通管理 25,632 万元, 主要用于轨道交通规划与设计、建设组织、监督、检查及风险与安全评估。其中, 轨道 4 号线三期工程运营管理项目 19,214 万元, 轨道 6 号线支线南延、14 号线东延以及 22 号线工程前期研究费 4,573 万元, 轨道 4、5、20 号线以及胶轮有轨、现代有轨电车等运营前安全评估 350 万元, 广深第二高铁、深南铁路、深河铁路、深圳站引入高铁预可研究项目 288 万元, 清水河及深汕枢纽方案设计经费 1,097 万元, 轨道 4 号线安检设备及维护经费 110 万元。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24,911 万元, 主要原因是依据工作实际测算支出。

12. 路政管理 2,652 万元, 主要用于路政管理支出。其中, 清平二期延长过渡期道路运营管理费用 2,184 万元, 高速公路技术状况抽查检测费用 120 万元, 高速公路路政许可技术审核费用 180 万元, 占用挖掘道路管理经费 120 万元, 路政管理经费 48 万元。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2,019 万元, 主要原因是减少坝光收费站运营管理费用、盐排高速新收费站延期启用营运成本调整结算项目。

13. 智慧交通管理 752 万元, 主要用于智慧交通、慢行交通、绿色交通、静态交通等方面的管理支出。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386 万元, 主要原因是增加轨道四期交通接驳设施、自行车道及人行道、交通运输领域节能减排、智能网联汽车道路测试等管理工作经费。

14. 货运交通管理 30,994 万元, 主要用于机动车维修监督管理、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监督管理、泥头车管理、道路货物运输监督管理等支出。其中, 纯电动泥头车奖励补贴及配套经费 30,070 万元, 产业资助工作经费 70 万元, 危运、货运、驾培、维修等行业管理相关经费

854 万元。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9,864 万元，主要原因是依据 2020 年纯电动泥头车行业里程考核数据测算，2021 年纯电动泥头车奖励补贴支出约 30,00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000 万元。

15. 物流和供应链发展管理 40 万元，主要用于物流和供应链产业发展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16. 港航管理 10,313 万元，主要用于港航管理支出。其中，大鹏湾二次引航补贴 10,000 万元，其他港航管理支出 313 万元。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9,917 万元，主要原因是依据《关于开展大鹏湾引航补贴申报工作的通知》（深交规〔2020〕2 号），增加了大鹏湾二次引航补贴 10,000 万元。

17. 交通信息咨询管理 85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行业企业综合评价和管理应用支出。属于新增项目，依据《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推进智慧信用监管工作。

18. 综合交通规划管理 10,000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综合治理项目。依据《关于审议深圳市交通综合治理三年行动方案及 2020 年工作计划的会议纪要》（市政府办公会议纪要〔53〕）安排资金。

19. 交通建设管理 371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建设管理支出，包括市政交通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抽查、交通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审核、交通建设工程景观艺术设计审核、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滚动推进效能研究及技术审核等支出。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217 万元，主要原因是原有项目尾款由待支付以前年度项目并入本项目。

二、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支队

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支队预算 27,943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1,324 万元、公用支出 2,16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58 万元、项目支出 13,898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1,324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二）公用支出 2,163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58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四）项目支出 13,898 万元，具体包括：

1. 交通运输执法管理 9,235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业务，包括组织开展辖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交通运输执法门类的行政处罚、行政检查、行政强制、公路治超、联合整治非法营运工作，统筹协调交通运输行业扫黄打非、打假打私、禁毒等工作。其中：运输执法查扣工作经费（扣车场及拖车）3,432 万元，法律文书送达 200 万元，执法普法经费 70 万元，非现场执法数据审核 115 万元，执法作业及后勤管理工作 5,417 万元。2021 年执法

管理待支付以前年度采购项目整合至本项目中列支，整合后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2. 交通运输综合管理 1,261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各类交通综合管理业务，保障开展履职所需文秘管理、综合法律事务管理、财务管理、绩效管理、资产清查、应急处置等内部管理工作。其中，综合法律事务管理 160 万元，综合文秘及其他机构运转经费等 1,101 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3. 交通智能化运行管理 203 万元，主要用于智能交通系统、信息化管理系统的运行维护及网络安全防护工作。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101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一次性项目已于 2020 年内完成，2021 年暂无开展需要。

4. 交通场站（枢纽）管养 300 万元，主要用于机场交通场站（含枢纽）的日常管理工作，包括维持机场交通场站（含枢纽）区域内的公共秩序、安全和环境卫生等满足枢纽场站正常运行的活动，以及房屋建筑、监控系统、栏杆铁马、标志标线等配套设施的维护、养护、管理等。2021 年场站待支付以前年度采购项目整合至本项目中列支，整合后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5. 港航管理 54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巡逻艇日常执法巡查的安全管理以及正常运行所需的专用耗材、维修、保险、维护清洁等。预算规模与上年一致。

6. 办公设备采购 12 万元，用于更新替换日常办公所必须、且旧设备已达报废标准无法继续使用的办公设备。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18 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中央过紧日子、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压减支出。

7. 政府投资项目 2,834 万元，主要用于 2021 年新下达的政府投资计划。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2,834 万元，主要原因是依据我市 2021 年政府投资计划安排资金。

三、市公共交通运输管理局

市公共交通运输管理局预算 821,851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2,480 万元、公用支出 40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3 万元、项目支出 818,665 万元。

（一）人员支出 2,480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二）公用支出 404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03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四）项目支出 818,665 万元，具体包括：

1. 交通运输执法管理 380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业务，包括道路客运企业和汽车客运站监督管理，政务窗口，巡游、网约出租车监督管理等工作。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2. 交通安全应急管理 148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安全监管及应急业务，包括行业安全风险管控、安全监管、应急保障专项检查、行业安全生产月及咨询日活动；对公交客运领域经营

单位的安全风险进行排查、评估、分级，提出管控措施及隐患治理；摸清了解道路客运企业应急保障资源准备水平；出租企业安全生产月咨询日活动。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61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公交客运行业安全风险管控，应急保障资源专项检查两个项目。

3. 交通运输综合管理 350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交通运输综合管理业务，保障开展履职所需人事、文秘、党务、固定资产清查、财务、综合法律以及其他机构运转经费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4. 公共交通管理 2,515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交通管理支出。主要包括：一是公交类管理经费 1,394 万元，用于公交停靠站数据的核准更新维护，开展三家公交特许经营企业 2 项运营指标考核，2 项补贴结算指标统计，分析公交车辆 GPS、CAN、运营、收入等数据，开展公交监管及考核工作，公交出行宣传周及无车日活动，对公交企业各项成本、收入及相关数据监审等；二是出租车类管理经费 923 万元，用于发放 2017-2018 年度符合提前更新奖励资金，发放 100 台无障碍巡游车经营企业服务补贴，出租车企业及驾驶员服务质量测评，出租车双满意度调查，行业应急演练，爱心车队，困难驾驶员慰问，行业维稳工作，行业管理政策研究等费用；三是其他宣传经费 146 万元，用于党建廉政文化墙宣传项目以及公共交通行业专项宣传；四是春运工作经费 53 万元，用于 2021 年春运办春运组织协调工作费用。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871,96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公交补名单列，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资金列“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5. 客运交通管理 29,745 万元，主要用于客运交通管理支出。主要包括：一是出租车应急维稳经费 28,200 万元，用于我市出租车驾驶员临时性补贴；二是综合监管服务、电召平台运行费用 772 万元，用于提供出租车、网约车、公交、道路客运等基础信息核实更新、车载终端监管、营运数据分析等综合性信息监控管理，给乘客提供巡游车电召服务，网约化订单相关服务；三是出租车管理类经费 593 万元，用于对有意愿从事客运车、出租车行业的考生提供考试服务，对网约车服务质量测评、信誉考核，建立出租车经营者和驾驶员评价体系，出租车服务管理系统维护保养，开展行业服务质量及营运行为检查，出租车超额减排奖励资金、出租车驾驶员临时补贴的专项审计服务，公交、道路客运、出租车、汽车客运站企业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安全培训等费用；四是春运临时候车雨棚经费 180 万元，用于春运期间在深圳火车站、深圳东站、深圳西站搭建临时雨棚。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6. 交通智能化运行管理 278 万元，主要用于小型电子政务与智能交通系统的运行维护业务。主要包括：一是出租汽车服务管理系统应用优化、道路客运行业智能化综合监管平台四期 169 万元；二是智能公交管理系统运行维护、系统开发项目 109 万元。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173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出租汽车服务管理系统应用优化、道路客运行业智能化综合监管平台四期、智能公交管理系统开发等项目。

7. 公交补贴 673,000 万元，主要用于对我市公交企业运营补贴、刷卡补贴、燃油补贴等财政补贴。预算较上年减少 174,000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 2021 年第一季度公交补贴预拨

款已于 2020 年底提前支付；二是实施新一轮公交财政补贴，激励进一步增收节支，减少低效无效空驶里程，提高补贴效率，减少了补贴额度。

8. 中央转移支付——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资金 112,003 万元。主要包括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国家补助资金 110,012 万元，结转 2019 年节能减排补助资金 1,991 万元。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40,112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新能源出租车推广补贴属于阶段性经费，经测算，2021 年仅需发放剩余 383 台提前更新车辆的奖励资金，较上年减少 27,324 万元；二是按照中央下达转移支付安排资金，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贴资金减少 12,788 万元。

9. 交通规划及课题研究 244 万元，主要用于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待支付的交通规划课题研究政府采购项目。

四、市交通公用设施管理处

市交通公用设施管理处预算 116,703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2,224 万元、公用支出 24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93 万元、项目支出 114,041 万元。

（一）人员支出 2,224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二）公用支出 245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93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四）项目支出 114,041 万元，具体包括：

1. 道路及设施管养 35,623 万元，主要用于道路管养和交通安全设施维护业务，管养范围包括道路 97.94 公里，桥梁与通道 106.33 万平方米，隧道 30.63 万平方米，边坡挡墙 69.7 万平方米，隔音屏 7.48 万平方米。其中，道路设施日常养护 15,717 万元；养护管理 6,906 万元；交通抢险及养护预备费 13,000 万元。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4,266 万元（含待支付以前年度项目），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坂银通道日常养护管理、盐坝高速公路坝光收费站物业运营维护管理和边坡定期检测项目。

2. 交通运输执法管理 251 万元，主要用于道路巡查和应急处置等工作。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3. 交通安全应急管理 46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安全监管及应急业务，通过强化安全风险管控，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应急演练与安全培训，提高突发事件应急能力与技能水平，有效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4. 交通运输综合管理 275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交通运输综合管理业务，保障开展履职所需人事、文秘、党务、固定资产清查、财务、综合法律及其他机构运转经费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5. 综合交通规划管理 108 万元，主要用于综合交通规划管理支出。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了75万元,主要原因是深圳市公交场站建设方案审核项目在2020年仅安排第4季度的预算,2021年预算规模为全年支出。

6. 交通场站(枢纽)管养17,685万元,主要用于交通枢纽管养支出、公交首末站(含公交车场)管养支出、民乐的士充电站运营管理支出。其中,交通枢纽管养支出合计3,738万元,公交首末站(含公交车场)管养支出合计13,125万元,民乐的士充电站运营管理支出221万元,交通场站二次改造项目601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7. 港航管理49,655万元,主要用于港口公共航道维护疏浚等支出。本项目为新增预算,依据市政府六届二百零五次常务会议纪要精神,列入《深圳市港口公共基础设施名录》的港口公共航道依据具体疏浚需求列入市财政年度预算。其中,深圳港铜鼓航道及西部港区、蛇口、赤湾、盐田等公共航道常年维护性疏浚(含监理、扫海测量、设计)费44,241万元,盐田港区公共航道拓宽工程费4,886万元,其他港航管理支出528万元。

8. 政府投资项目10,398万元,主要用于2019年、2020年结转的政府投资计划和2021年新下达的政府投资计划。其中,2019-2020年结转项目6,705万元;2021年新下达计划3,693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相比减少6,074万元,主要原因是依据我市2021年政府投资计划安排资金。

五、市交通运输局福田管理局

市交通运输局福田管理局预算21,351万元,包括人员支出1,542万元、公用支出29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95万元、项目支出19,315万元。

(一) 人员支出1,542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二) 公用支出299万元,主要用于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95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四) 项目支出19,315万元,具体包括:

1. 道路及设施管养10,226万元,主要用于道路管养和交通安全设施维护业务。管养范围包括道路317.3公里,桥梁与通道46万平方米,隧道12.6万平方米,边坡挡墙37.2万平方米,隔音屏6.68万平方米,电梯8部。其中,道路设施日常养护7,501万元,养护管理880万元,大中修工程1,845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2. 交通运输执法管理609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业务,依据市、区工作安排,以及行业管理工作实际,用于协助开展道路巡查、公交、货运、维修、驾培等行业安全检查,路政管理、执法、应急处置及社区交通服务等工作。其中,交通基层单元管理经费152万元,运政执法经费457万元。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184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中央过紧日子、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压减支出。

3. 交通安全应急管理 194 万元，通过强化安全风险管控，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应急演练与安全培训，提高突发事件应急能力与技能水平，有效防范和遏制安全生产事故。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4. 交通运输综合管理 231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交通运输综合管理业务，保障开展履职所需人事、文秘、党务、固定资产清查、财务、综合法律及其他机构运转经费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5. 交通场站（枢纽）管养 610 万元，主要用于公交专用道施划工程项目、开展福田口岸、皇岗口岸、福田高铁站、福田交通枢纽营运秩序维护及安全管理。其中，公交专用道施划 112 万，机场、枢纽、口岸的士站管理经费 498 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6. 办公设备采购 15 万元，主要用于更新替换日常办公所必须、且旧设备已达报废标准无法继续使用的办公设备。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31 万，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中央过紧日子、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压减支出。

7. 待支付以前年度采购项目 7,391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待支付政府采购项目。其中，道路设施日常养护 5,700 万元，日常养护管理项目 136 万元，交通安全设施维护工程项目合计 1,552 万元，公交专用道施划工程项目 3 万元。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8,33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养护项目部分品质提升项目已完工结算完毕，2021 年未开展相关项目。

8. 其他项目 40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代管原公路局离退休人员相关经费。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六、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预算 21,077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645 万元、公用支出 71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95 万元、项目支出 18,423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645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二）公用支出 714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95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预算规模与上年相比基本一致。

（四）项目支出 18,423 万元，具体包括：

1. 道路及设施管养 16,264 万元，主要用于道路管养和交通安全设施维护业务，管养范围包括道路 205.4 公里，桥梁与通道 58.9 万平方米，隧道 21.2 万平方米，边坡挡墙 26 万平方米，声屏障 48 座，电梯 9 部，连廊 5 座。其中，道路设施日常养护 12,624 万元，养护管理 1,186 万元，大中修 2,331 万元，其他项目 123 万元。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8,39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待支付采购项目并入本项目。

2. 交通运输执法管理 620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业务，包括组织开展辖区交

通运输行政执法、道路巡查、公交、货运、维修驾培行业安全检查，路政管理、执法、应急处置及社区交通服务等工作。其中，运政执法经费 275 万元，交通基层单元管理经费 345 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3. 交通安全应急管理 90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安全监管及应急业务，通过强化安全风险管控，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应急演练与安全培训，提高突发事件应急能力与技能水平，有效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4. 交通运输综合管理 236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交通运输综合管理业务，保障开展履职所需人事、文秘、党务、固定资产清查、财务、综合法律及其他机构运转经费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5. 交通场站（枢纽）管养 628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罗湖口岸和莲塘口岸的士场站营运秩序维护及安全管理。其中，罗湖口岸 348 万元，莲塘口岸 280 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6. 办公设备采购 10 万元，主要用于更新替换日常办公所必须、且旧设备已达报废标准无法继续使用的办公设备。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18 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中央过紧日子、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压减支出。

7. 待支付以前年度采购项目 20 万元，主要用于以前年度已实施采购或已进入政府采购程序待支付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9,92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已将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待支付采购项目列入相对应的当年二级项目中。

8. 交通智能化运行管理 100 万元，主要用智能信息化系统日常运行维护业务。其中，智能信息化系统维护（硬件维护）36 万元，机房网络及信息安全设备更新 28 万元，多媒体会议系统更新改造 36 万元。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64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新增更新机房网络、信息安全设备及多媒体会议系统。

9. 客运交通管理 122 万元，主要用于客运交通管理支出，对开展无车日公交宣传周等各类公益宣传，卸客转运、节假日应急运力保障及重大活动交通保障工作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10. 其他项目 133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代管原公路局离退休人员相关经费。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42 万元，主要原因是实际离退休人员人数减少。

11. 政府投资项目 199 万元，主要用于 2019 年、2020 年结转的政府投资计划。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199 万元，主要原因是依据工作进度申请结转。

七、市交通运输局盐田管理局

市交通运输局盐田管理局预算 19,633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342 万元、公用支出 20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3 万元、项目支出 18,024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342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二）公用支出 204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

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3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四）项目支出 18,024 万元，具体包括：

1. 道路及设施管养 16,828 万元，主要用于道路管养和交通安全设施维护业务，管养范围包括道路 155 公里，桥梁与通道 33 万平方米，隧道 25 万平方米，边坡挡墙 70 万平方米，隔音屏 2 万平方米，电梯 5 部。其中，道路设施日常养护 9,982 万元，养护管理 1,311 万元，大中修 5,535 万元。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8,20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待支付采购项目并入本项目。

2. 交通运输执法管理 588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业务，包括依据市、区工作指示，以及行业管理工作实际安排，保障组织开展职责范围内的辖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公交检查等工作。其中，运政执法经费项目 176 万元，交通基层单元管理经费 412 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3. 交通安全应急管理 125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安全监管及应急业务，通过强化安全风险管控，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应急演练与安全培训，提高突发事件应急能力与技能水平，有效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4. 交通运输综合管理 407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交通运输综合管理业务，保障开展履职所需人事、文秘、党务、固定资产清查、财务、综合法律等内部管理工作。其中，办公楼租赁费 174 万元，综合文秘及其他机构运转经费等 233 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5. 交通智能化运行管理 27 万元，主要用于小型电子政务与智能交通系统的运行维护业务。用于智能信息化系统维护项目的日常维护工作。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6. 公共交通管理 21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交通管理支出。依据盐田区公交停靠站实际数量，更新站内导乘信息图，确保导乘信息图整洁、完整、信息可靠、有效，满足市民需求，本年度预计完成更新盐田区不少于 120 张公交停靠站内导乘信息图。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9 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中央过紧日子、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压减支出。

7. 客运交通管理 16 万元，主要用于客运交通管理支出，为提升公交场站充电设施台风暴雨应急预防能力，营造更安全稳定的新能源公交车充电环境，对盐田区非政府产权公交场站的公交车充电设施进行检查。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8. 待支付以前年度采购项目 12 万元，主要用于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待支付政府采购项目。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6,13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待支付采购项目列入相对应的项目中。

八、市交通运输局南山管理局

市交通运输局南山管理局预算 32,440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626 万元、公用支出 22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13 万元、项目支出 30,375 万元。

(一) 人员支出 1,626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二) 公用支出 226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13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四) 项目支出 30,375 万元,具体包括:

1. 道路及设施管养 27,889 万元,主要用于道路管养和交通安全设施维护业务,管养范围包括道路 437.54 公里,桥梁与通道 161.62 万平方米,隧道 21.66 万平方米,边坡挡墙 33.09 万平方米,隔音屏 5.8 万平方米,电梯 24 部。其中,道路设施日常养护 25,079 万元,养护管理 1,150 万元,大中修 1,660 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2. 交通运输执法管理 660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业务,包括组织开展辖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道路巡查、公交、货运、维修驾培行业安全检查,路政管理、执法、应急处置及社区交通服务等工作。其中,交通基层单元管理经费 164 万元,运政执法经费 496 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3. 交通安全应急管理 317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安全监管及应急业务,通过强化安全风险管控,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应急演练与安全培训,提高突发事件应急能力与技能水平,有效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124 万元,主要原因是“双随机”安全监管检查、机动车维修及驾培下放,航运危货企业安全生产、港航危险货物企业应急演练等业务增加。

4. 交通运输综合管理 1,003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交通运输综合管理业务,保障开展履职所需人事、文秘、党务、固定资产清查、财务、综合法律等内部管理工作。其中,办公楼租赁费 731 万元,综合文秘及其他机构运转经费等 272 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5. 交通场站(枢纽)管养 505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枢纽管养支出、公交首末站管养支出、公交中途站管养支出、的士站管理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6. 其他项目 2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代管原公路局离退休人员相关经费。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九、市交通运输局宝安管理局

市交通运输局宝安管理局预算 50,464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2,449 万元、公用支出 79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88 万元、项目支出 46,938 万元。

(一) 人员支出 2,449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二) 公用支出 790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88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四) 项目支出 46,938 万元, 具体包括:

1. 道路及设施管养 43,546 万元, 主要用于道路管养业务和交通安全设施维护业务, 管养范围包括道路 1244.62 公里, 桥梁与通道 87.1 万平方米, 隧道 9.95 万平方米, 边坡挡墙 54.48 万平方米, 隔音屏 1.37 万平方米。其中, 道路设施日常养护 40,467 万元, 养护管理费项目 231 万元, 大中修工程项目 2,848 万元。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22,866 万元, 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待支付采购项目列入本项目。

2. 交通运输执法管理 1,600 万元, 主要用于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业务, 包括组织开展辖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道路巡查、公交、货运、维修驾培行业安全检查, 路政管理、执法、应急处置及社区交通服务等工作。其中,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道路巡查等相关工作 1,144 万元, 路政和运政的管理、执法、宣传、应急灾备损耗品更新等相关工作 456 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3. 交通安全应急管理 160 万元, 主要用于交通安全监管及应急业务, 通过强化安全风险管控, 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应急演练与安全培训, 提高突发事件应急能力与技能水平, 有效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4. 交通运输综合管理 654 万元, 主要用于各类交通运输综合管理业务, 保障开展履职所需人事、文秘、党务、固定资产清查、财务、综合法律及其他机构运转经费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5. 公共交通管理 50 万元, 主要用于公共交通管理支出, 在辖区组织开展公共交通出行宣传、管理等相关工作。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6. 客运交通管理 50 万元, 主要用于客运交通管理支出, 对辖区客运企业开展扫黑除恶等各类公益宣传, 卸客转运、节假日应急运力保障及重大活动交通保障工作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7. 交通场站(枢纽)管养 200 万元, 主要用于交通枢纽管养支出、公交首末站管养支出、公交中途站管养支出、的士站管理支出。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161 万元, 主要原因认真落实中央过紧日子、厉行节约要求, 进一步压减支出。

8. 办公设备采购 56 万元, 用于更新替换日常办公所必须、且旧设备已达报废标准无法继续使用的办公设备。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39 万元, 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中央过紧日子、厉行节约要求, 进一步压减支出。

9. 政府投资项目 623 万元, 主要用于 2019 年、2020 年结转的政府投资计划。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了 113 万元, 主要原因是依据工作进度申请结转。

十、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

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预算 52,840 万元, 包括人员支出 2,365 万元、公用支出 86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65 万元、项目支出 49,447 万元。

(一) 人员支出 2,365 万元, 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二) 公用支出 862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65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四) 项目支出 49,447 万元，具体包括：

1. 道路及设施管养 46,923 万元，主要用于辖区道路管养和交通安全设施维护业务，管养范围包括道路 948 公里，桥梁与通道 88.45 万平方米，隧道 7.17 万平方米，边坡挡墙 194.55 万平方米，隔音屏 5.63 万平方米，电梯 12 部。其中，道路设施日常养护 44,960 万元，养护管理 395 万元，大中修工程项目 1,568 万元。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11,54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待支付采购项目并入本项目。

2. 交通运输执法管理 260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业务。包括组织开展辖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道路巡查、公交、货运、维修驾培行业安全检查，路政管理、执法、应急处置及社区交通服务等工作。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3. 交通安全应急管理 99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安全监管及应急业务。通过强化安全风险管控，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应急演练与安全培训，提高突发事件应急能力与技能水平，有效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4. 交通运输综合管理 1,260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交通运输综合管理业务，保障开展履职所需人事、文秘、党务、固定资产清查、财务、综合法律及其他机构运转经费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5. 客运交通管理 44 万元，主要用于客运交通管理支出，对辖区客运企业开展扫黑除恶等各类公益宣传，卸客转运、节假日应急运力保障及重大活动交通保障工作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6. 交通场站（枢纽）管养 198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交通枢纽管养、的士场站营运秩序维护及安全管理。其中，深圳站的士站管理经费 128 万元，公交导乘信息图更新（龙岗区）项目 70 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7. 交通智能化运行管理 24 万元，主要用于小型电子政务与智能交通系统的运行维护业务。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24 万元，主要是依据实际工作开展而增加。

8. 货运交通管理 6 万元，主要用于机动车维修监督、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监督、泥头车和道路货物运输监督管理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9. 待支付以前年度采购项目 7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待支付政府采购项目。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18,976 万元，主要原因是大部分往年结转的项目已完成，部分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待支付采购项目列入对应的项目中。

10. 政府投资项目 626 万元，主要用于 2019 年、2020 年结转的政府投资计划。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十一、市交通运输局龙华管理局

市交通运输局龙华管理局预算 20,404 万元，主要包括人员支出 1,940 万元、公用支出 99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7 万元、项目支出 17,403 万元。

(一) 人员支出 1,940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二) 公用支出 994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三) 对个人与家庭补助支出 67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四) 项目支出 17,403 万元，具体包括：

1. 道路及设施管养 15,493 万元，主要用于道路管养业务和交通安全设施维护业务，管养范围包括道路 606 公里，桥梁与通道 68.45 万平方米，隧道 4185 米，边坡挡墙 75 万平方米，隔音屏 2 万平方米，电梯 5 部。其中，道路设施日常养护 14,435 万元，养护管理 1,058 万元。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2,48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待支付采购项目并入本项目。

2. 交通运输执法管理 487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业务，包括组织开展辖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道路巡查、公交、货运、维修驾培行业安全检查，路政管理、执法、应急处置及社区交通服务等工作。其中，龙华区机械式停车办支出 410 万元，龙华区公交客运行业安全生产支出 77 万元。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239 万元，主要原因是原项目为跨年项目，2020 年预算数为 8 个月，2021 年预算数为全年，相应增加预算 239 万元。

3. 交通安全应急管理 140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安全监管及应急业务，包括用于交通场站充电设施开展安全风险检测评估；值班所需应急物资；用于开展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演练、安全教育培训等工作。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53 万元，主要原因是需对新增充电设施安全风险进行检测评估。

4. 交通运输综合管理 338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交通运输综合管理业务，包括日常法务，办公楼修缮，购置办公用品与耗材，印刷，档案管理及零星维护及其他机构运转经费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5. 公共交通管理 118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交通管理支出。其中，深圳北站智能化系统运营管理经费 68 万元，其他公共交通管理经费 50 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6. 交通场站（枢纽）管养 458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枢纽管养、公交首末站管养、公交中途站管养、的士站管理。其中，龙华区公交导乘信息图更新维护 33 万元，深圳北站的士站管理经费 425 万元。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31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原项目为跨年项目，2020 年预算数为 2 个月，2021 年预算数为全年，相应增加预算 310 万元。

7. 交通智能化运行管理 140 万元，主要用于小型电子政务与智能交通系统的运行维护业务。本预算为新增项目，主要原因是深圳北站综合交通枢纽智能化提升工程项目维保期已过，

需要对项目软件、硬件设备进行维护管理，及时解决设备出现问题，相应增加项目支出。

8. 货运交通管理 228 万元，主要用于机动车维修监督管理、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监督管理、泥头车管理、道路货物运输监督管理支出，包括开展行业安全隐患排查、应急演练、培训及行业年度安全风险评估，开展机动车维修企业检查工作等。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228 万元，主要原因是依据实际工作需要，相应增加行业管理经费。

十二、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

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预算 13,032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301 万元、公用支出 30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7 万元、项目支出 11,373 万元。

(一) 人员支出 1,301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较上年增加 232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增加，或职级、职务晋升，年度公积金和社保调整。

(二) 公用支出 300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14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增加，相应增加支出。

(三) 对个人与家庭补助支出 57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四) 项目支出 11,373 万元，具体包括：

1. 道路及设施管养 10,527 万元，主要用于道路管养和交通安全设施维护业务。管养范围包括道路 372 公里，桥梁与通道 27 万平方米，隧道 8 万平方米，边坡挡墙 49 万平方米，声屏障共 17 座。其中，道路设施日常养护 8,391 万元，养护管理 674 万元，大中修 1,462 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2. 交通运输执法管理 490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业务，包括组织开展辖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道路巡查、公交、货运、维修驾培行业安全检查，路政管理、执法、应急处置及社区交通服务等工作。其中路政执法经费 5 万元，交通运输执法经费 130 万元，运政执法管理经费 355 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3. 交通安全应急管理 11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安全监管及应急业务。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4. 交通运输综合管理 156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交通运输综合管理业务，保障开展履职所需人事、文秘、党务、固定资产清查、财务、综合法律及其他机构运转经费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5. 公共交通管理 10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交通管理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6. 货运交通管理 36 万元，主要用于机动车维修监督管理支出、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监督管理支出、泥头车管理支出、道路货物运输监督管理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7. 交通场站(枢纽)管养 141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枢纽管养支出、公交首末站管养支出、公交中途站管养支出、的士站管理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8. 政府投资项目 2 万元。主要用于 2019 年、2020 年结转的政府投资计划。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十三、市交通运输局光明管理局

市交通运输局光明管理局预算 14,916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365 万元、公用支出 19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8 万元、项目支出 13,303 万元。

(一) 人员支出 1,365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二) 公用支出 199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8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四) 项目支出 13,303 万元，具体包括：

1. 道路及设施管养 12,685 万元，主要用于辖区道路管养业务和交通安全设施维护业务。管养范围包括道路 427.6 公里，桥梁与通道 9.6 万平方米，隧道 5.5 万平方米。其中，道路设施日常养护 10,685 万元，养护管理 100 万元，大中修工程项目 1,900 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2. 交通运输执法管理 241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业务，包括组织开展辖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道路巡查、公交、货运、维修驾培行业安全检查，路政管理、执法、应急处置及社区交通服务等工作。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3. 交通安全应急管理 28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安全监管及应急业务，通过强化安全风险管控，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应急演练与安全培训，提高突发事件应急能力与技能水平，有效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3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开展的普通货运行业监管技术咨询项目到期后本年不再开展。

4. 交通运输综合管理 308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交通运输综合管理业务，保障开展履职所需人事、文秘、党务、固定资产清查、财务、综合法律及其他机构运转经费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5. 客运交通管理 6 万元，主要用于客运交通管理支出，对辖区客运企业开展扫黑除恶等各类公益宣传，卸客转运、节假日应急运力保障及重大活动交通保障工作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6. 交通场站（枢纽）管养 3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光明区公交站点三维导乘信息图更新。本项目规模比上年减少 15 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中央过紧日子、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压减支出。

十四、市交通运输局大鹏管理局

市交通运输局大鹏管理局预算 11,788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049 万元、公用支出 18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2 万元、项目支出 10,507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049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二）公用支出 180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2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四）项目支出 10,507 万元，具体包括：

1. 道路及设施管养 9,567 万元，主要用于道路管养业务和交通安全设施维护业务，管养范围包括道路 205.942 公里，桥梁与通道 6.758 万平方米，隧道 13.71 万平方米，边坡挡墙 118.46 万平方米。其中，道路设施日常养护 7,058 万元，养护管理 403 万元，大中修 2,106 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2. 交通运输执法管理 521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业务，包括组织开展辖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道路巡查、公交、货运、维修驾培行业安全检查，路政管理、执法、应急处置及社区交通服务等工作。其中，运政执法管理经费 408 万元，交通基层单元管理经费 113 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3. 交通安全应急管理 90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安全监管及应急业务，通过强化安全风险管控，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应急演练与安全培训，提高突发事件应急能力与技能水平，有效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4. 交通运输综合管理 139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交通运输综合管理业务，保障开展履职所需人事、文秘、党务、固定资产清查、财务、综合法律及其他机构运转经费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5. 交通规划及课题研究 176 万元，主要用于 2020 年度已实施采购或已进入政府采购程序待支付的交通规划课题研究政府采购项目。

6. 交通场站（枢纽）管养 14 万元，主要用于更新维护辖区公交候车亭站内导乘信息图及乘车指引，更新数量为 56 张。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16 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中央过紧日子、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压减支出。

十五、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

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预算 10,920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262 万元、公用支出 5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 万元、项目支出 10,598 万元。

（一）人员支出 262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51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增加，相应增加支出。

（二）公用支出 56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4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增加，相应增加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 万元，主要是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预算规模较上

年增加1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增加，相应增加支出。

（四）项目支出10,598万元，具体包括：

1. 道路及设施管养10,080万元，主要用于道路管养业务和交通安全设施维护业务，管养范围包括道路340公里，桥梁与通道3万平方米，边坡挡墙55万平方米。其中，道路设施日常养护3,091万元，养护管理436万元，大中修工程项目2,381万元，四好农村路项目4,172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2. 交通运输执法管理166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业务，包括组织开展辖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公交、货运、维修驾培行业安全检查，道路设施安全隐患排查等工作。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98万元，主要是依据实际工作需求，增加辖区道路交通设施安全隐患排查量。

3. 交通安全应急管理32万元，主要用于交通安全监管及应急业务，通过强化安全风险管控，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应急演练与安全培训，提高突发事件应急能力与技能水平，有效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4. 交通运输综合管理118万元，主要用于各类交通运输综合管理业务，保障开展履职所需人事、文秘、党务及其他机构运转经费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5. 路政管理40万元，主要用于路政管理支出，对辖区道路、桥梁、护栏等交通基础设施开展日常巡查，开展路政安全宣传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6. 公共交通管理42万元，主要用于公共交通管理支出，包括公交候车泊位及排队候车标志标线施划，公交导乘信息图更新维护工作等。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23万元，主要原因是为加快公共交通发展，落实区建制村“村村通客车”工作，大幅增加了公共交通线路及公共交通站台。

7. 客运交通管理70万元，主要用于客运交通管理支出，对辖区客运企业开展扫黑除恶等各类公益宣传，节假日应急运力保障及重大活动交通保障工作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8. 港航管理30万元，主要用于港航管理支出，对辖区港口企业开展安全检查，港口防波堤安全隐患排查工作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9. 交通场站（枢纽）管养19万元，主要用于公交场站营运秩序维护及安全管理。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十六、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预算842,547万元，包括人员支出3,148万元、公用支出29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79万元、项目支出839,028万元。

（一）人员支出3,148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二）公用支出292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

行维护费、福利费和工会经费。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9 万元，主要包括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四)项目支出 839,028 万元，具体包括：

1. 交通运输综合管理 504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交通运输综合管理业务，保障开展履职所需人事党务、法律、财审、综合文秘及其他机构运转经费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2. 交通建设管理 1,225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工程建设管理业务。其中，交通工程项目全过程建设管理工作经费 1,218 万元，交通基建档案管理 5 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3. 办公设备采购 6 万元，用于更新替换日常办公所必须、且旧设备已达报废标准无法继续使用的办公设备。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预算 92 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中央过紧日子、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压减支出。

4. 其他项目 115,000 万元，主要用于高速公路回购项目工程支出，包括东部过境通道工程项目和清平高速公路北段工程。该项目较上年增加 48,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依据回购高速公路工程进展情况测算安排。

5. 政府投资项目 722,294 万元，主要用于 2019 年、2020 年结转的政府投资计划和 2021 年新下达的政府投资计划。其中，2019 年、2020 年政府投资计划结转 112,842 万元，当年政府投资计划 609,452 万元。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149,680 万元，主要原因是依据我市 2021 年政府投资计划安排资金。

十七、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市交通工程造价管理站、市交通工程施工安全监督站）

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市交通工程造价管理站、市交通工程施工安全监督站）预算 4,228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443 万元、公用支出 14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2 万元、项目支出 2,566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443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二)公用支出 147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2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四)项目支出 2,566 万元，具体包括：

1. 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 2,413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建设工程的质量监督、安全监督和造价审核业务。其中，交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 958 万元，施工安全监督管理 600 万元，造价审核 410 万元，交通工程监督技术管理 200 万元，交通建设工程安全防护用品及设施监督抽检 80 万元，其他交通工程质量监督 85 万元，交通建设工程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检查 75 万元，价格信息采集经费 5 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2. 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 20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工程质量监督信息管理系统的运行维护。

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3. 交通运输综合管理 128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交通运输综合管理业务，保障开展履职所需人事、文秘、党务、固定资产清查、财务、综合法律及其他机构运转经费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4. 待支付以前年度采购项目 5 万元，主要用于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待支付政府采购项目。本项目预算与上年基本一致。

十八、市综合交通运行指挥中心

市综合交通运行指挥中心预算 6,608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666 万元、公用支出 14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5 万元、项目支出 5,768 万元。

（一）人员支出 666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二）公用支出 149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5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四）项目支出 5,768 万元，具体包括：

1. 交通智能化运行管理 4,630 万元，依据“双区”建设以及上级部门工作要求，主要用于智慧交通数据中心、共享平台和综合交通运行智慧化平台的运营管理工作。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2. 交通运输综合管理 157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交通运输综合管理业务，保障开展履职所需人事、文秘、党务、固定资产清查、财务、综合法律及其他机构运转经费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3. 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 44 万元，主要用于新增信息化系统维护。其中，综合交通运输行业移动管理平台运维 30 万元，总值班室 LED 大屏幕及配套设备维护 12 万元，交通行业数据采集维护 2 万元，总值班室 350 兆无线信号覆盖维护项目 0.4 万元。

4. 交通规划课题 22 万元，主要用于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待支付交通规划课题研究政府采购项目。

5. 待支付以前年度采购项目 525 万元，主要用于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待支付政府采购项目。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1,62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跨年采购项目减少，部分 2020 年及以前年度采购项目列入相对应的项目中。

6. 其他项目 360 万元，为落实智慧交通信息化基础设施的建设管理相关工作职责，该项目主要用于场站综合交通运行指挥业务及设备升级。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7. 办公设备采购 30 万元，主要用于更新替换日常办公所必须、且旧设备已达报废标准无法继续使用的办公设备。预算规模较上年增加 30 万元。

十九、市交通信息咨询服务中心

市交通信息咨询服务中心 1,701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565 万元、公用支出 9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0 万元、项目支出 973 万元。

（一）人员支出 565 万元，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二）公用支出 92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0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四）项目支出 973 万元，具体包括：

1. 交通信息咨询管理 536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信息咨询管理业务。依据《交通运输部关于改进提升交通运输服务的若干指导意见》（交运发〔2013〕514 号）、《交通运输部关于印发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电话“12328”实施方案的通知》（交运发〔2014〕29 号）和《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12328 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电话系统建设工作的通知》（厅函运〔2014〕167 号）要求，用于开展市 12328 综合交通资讯平台项目工作。预算规模与上年一致。

2. 交通运输综合管理 107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交通运输综合管理业务，保障开展履职所需人事、文秘、党务、固定资产清查、财务、综合法律及其他机构运转经费等。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29 万，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中央过紧日子、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压减支出。

3. 待支付以前年度采购项目 331 万元，主要用于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待支付政府采购项目。预算规模与上年一致。

二十、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

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预算 47,302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24,359 万元、公用支出 1,19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519 万元、项目支出 18,229 万元。

（一）人员支出 24,359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二）公用支出 1,195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519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四）项目支出 18,229 万元。具体包括：

1. 道路交通事务管理支出 8,100 万元，主要用于道路交通事务管理支出。其中，路边临时停车系统运营及维护 2,619 万元，路边临时停车业务及执法管理 1,733 万元，路边临时停车管理经费 260 万元，立体停车库运营管理 656 万元，互联网租赁自行车管理业务 60 万元，小汽车增量调控运行支出 2,772 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2. 政府投资项目 8,282 万元，主要用于 2019 年、2020 年结转的政府投资计划和 2021 年新下达的政府投资计划。其中，2019 年、2020 年政府投资计划结转 4,345 万元，当年政府投资计划 3,936 万元。预算规模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26,276 万元，主要原因是依据我市 2021

年政府投资计划安排资金。

3. 待支付以前年度采购项目 1,847 万元，主要是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待支付政府采购项目。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1,107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上年度结转项目已完工结算支付，结转项目相应减少。

二十一、深圳港引航站

深圳港引航站预算 17,889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0,307 万元、公用支出 54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50 万元、项目支出 6,688 万元。

(一) 人员支出 10,307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二) 公用支出 544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50 万元，用于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14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预算中包含了一次性补缴退休人员改革期社保、职业年金、医疗保险金额。

(四) 项目支出 6,688 万元。具体包括：

1. 港航管理 5,589 万元，主要用于引航管理支出。其中，引航业务综合管理工作 2,146 万元，用于开展引航管理相关工作经费；引航生产经营工作 3,201 万元，用于引航生产各种作业保障；引航智能化系统运维工作 242 万元，用于引航动态监控和智能管理系统运行与维护，保障引航动态监控和智能管理系统正常运行。预算规模与上年基本一致。

2. 待支付以前年度采购项目 1,099 万元，主要用于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待支付政府采购项目。预算规模较上年减少 2,527 万元，主要原因是依据合同本年支付的项目尾款减少。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市交通运输局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1 年部门预算共计 139,628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1,895 万元、工程采购 11,561 万元、服务采购 126,172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市交通运输局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本级和 20 个下属单位。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987万元，比上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减少51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1年预算数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1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1年预算数47万元，比上年减少24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中央过紧日子、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压减支出。主要用于在深召开的交通运输工作会议、上级部门来深检查工作、其他省市交通运输部门来深学习调研等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1年预算数94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940万元，比上年减少27万元。主要增减原因如下：因车辆报废及调拨，按正常使用的公车申请经费，相关经费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一般公务用车、执法执勤用车车辆的保险费、维修费、燃油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市交通运输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市交通运输局本级（含市轨道交通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支队、市公共交通运输管理局、市交通公用设施管理处、福田管理局、罗湖管理局、盐田管理局、南山管理局、宝安管理局、龙岗管理局、龙华管理局、坪山管理局、光明管理局、大鹏管理局、深汕管理局、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市交通工程造价管理站、市交通工程施工安全监督站）、市综合交通运行指挥中心、市交通信息咨询服务中心、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深圳港引航站，共21家基层单位，均要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1年市交通运输局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金额2,419,042万元。设置160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中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形成绩效报告（表）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市交通运输局本级（含市轨道交通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支队、市公共交通运输管理局、市交通公用设施管理处、福田管理局、罗湖管理局、盐田管理局、南山管理局、宝安管理局、龙岗管理局、龙华管理局、坪山管理局、光明管理局、大鹏管理局、深汕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1,17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22万元，增长3.9%，主要原因：一是跨年采购的物业管理项目尾款，由待支付以前年度项目转列本项目；二是在编人员增加，相应增加了相关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0年，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8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8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9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6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56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9台（套）。

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安排购置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三、其他

1. 我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2009年市政府机构改革，整合含原市交通局，原市公路局，市轨道办、交通综治办，市道桥管理处，宝安区、龙岗区交通局、公路局等单位，成立市交通运输委。单位共核定老工勤人员编制53名，其他雇员编制43名，共配备工勤雇员65人。2015年市编委印发《深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市直各部门工勤雇员配备的通知》，我单位共核定工勤雇员编制30名，并规定“现有工勤雇员超出核定数量的，只出不进，逐步消化”。目前，我局共有工勤雇员58人。

3. 依据《关于成立深圳市道路交通事务中心的批复》（深编〔2013〕31号），2013年6月25日，依托市交通运输规费征收总站成立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该中心最高行政管理岗位为职员五级，核定中心综合管理及技术人员编制30名，其中8名用于补充急需的专业技术骨干。收回原市交通运输规费征收总站配备的794名编制。市交通运输规费征收总站原有在编人员（含离退休人员）以及在国家成品油税费改革时已撤销的22个公路规费征收稽待分流安置的在编人员（含离退休人员），全部划至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名下共814人（其中事业在编人员697人，离退休事业在编人员117人），按老人老办法，由该中心统一管理，人员经费纳入中心年度预算，由市财政保障。现有人员只出不进，逐步消化。2019年经市政府同意，按照“按老人老办法”“现有人员只出不进，逐步消化”原则，原

在编“老人”的基本支出参照财政全额核拨事业单位标准统一纳入市财政预算进行全额保障；在编“新人”基本支出及道交中心项目经费实行以收定支、收支两条线管理，按程序将相应支出纳入部门预算。如市道交中心出现收不抵支，再统筹研究其运维问题。

4. 深圳港引航站是经费自筹事业单位，其经费来源为向进出深圳港的船舶提供引航技术服务所收取的引航费，属经营服务性收入。引航站编制数 90 人，现有在编在职人员 89 人，现有聘用在职人员（包括引航员、调度员及其他管理人员等）133 人，预计 2021 年新增聘用引航员 1 名。2021 年预计合计在职人员 223 名。引航站人员主体为引航专业技术人员，目前聘用引航员占全部引航员总数 40%。聘用引航员与在编引航员同岗同酬。

引航具有专业性和高风险性的职业特征，引航员工作危险性在各类工作中排名第三，仅次于矿工和飞行员。引航员属稀缺人才，目前全国仅 2100 多人，其薪酬水平依照国家交通运输部和我市有关规定参照市场水平核定，相当于高级船员的水平，目前深圳港引航员薪酬水平在国内各大港口中处于中等水平。依据深人社发〔2017〕年 2 号文，引航员已纳入了深圳市事业单位特殊岗位目录。

第八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反映公路养护支出。

九、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反映公路运输管理

支出和公路路政管理支出。

十、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项）：反映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和运输安全（项）：反映公路和运输安全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和运输技术标准化建设（项）：反映公路和运输技术标准化建设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建设（项）：反映新建公路支出，公路改建支出，特大型桥梁建设支出，公路客货运站（场）建设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水路运输管理支出（项）：反映水路运输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五、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路水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十六、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反映其他交通运输支出中除对公共交通运营补助以外的其他支出。

十七、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其他民用航空运输支出（项）：反映除机场建设、空管系统建设、民用还贷专项支出、民用航空安全、民用专项运输以外的其他用于民用航空运输方面的支出。

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建设方面的支出。

十九、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其他污染减排支出（项）：反映除生态环境部门监测和信息方面的支出、监督检查环保法律法规、标准等执行情况的支出、减排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支持清洁生产方面的支出以外其他用于污染减排方面的支出。

二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反映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